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舞蹈學系七年一貫制 學分科目表

壹、通識教育基礎課程

第一頁

課程領域	必修學分數	課程類別與科目名稱	學期別	學分數	時數	必修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備註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1. 人文學科	28	國文 Chinese	學年	12	12	必	2	2	2	2	2	2	綜合性課程，依年級調整課程內容與進度。	
		文學導讀 Readings in Literature	學期	6	6	必	2		2		2			
		詩選欣賞 Selected Reading of Chinese Poetry	學期	6	6	必		2		2		2		
		寫作 Chinese Composition	學年	4	4	必	2	2						
2. 社會科學	12	歷史 History	學年	8	8	必	2	2	2	2			以文化史為主 102 學年度以前(含)入學依原規定 4 學分/4 小時	
		地理 Geography	學年	4	4	必	2	2						
3. 自然科學與應用科學	16	數學 Mathematics	學年	8	8	必	2	2	2	2				
		自然科學概論 Natural Science	學年	4	4	必					2	2		
		健康教育 Health Education	學年	4	4	必	2	2						
4. 工具	28	英文 English	會話 Conversation	學期	4	8	必	1	1	1	1			
			會話 Conversation	學期	2	4	選					1	1	
			文法 Grammar	學期	8	8	必	2	2	2	2			
			文法 Grammar	學期	4	4	選					2	2	
			閱讀與寫作 Reading & Writing	學期	8	8	必	2	2	2	2			
			閱讀與寫作 Reading & Writing	學期	4	4	選					2	2	
		資訊 Computer Technology	認識電腦 Basic Computer Concept	學年	4	4	必			2	2			
			應用電腦 Advanced Computer Concept	學年	4	4	必					2	2	
5. 藝術通識	16	音樂 Music	學年	8	8	必	2	2	2	2				
		音樂 Music	學年	4	4	選					2	2		
		美術 Fine Art	學年	8	8	必	2	2	2	2				
		美術 Fine Art	學年	4	4	選					2	2		
(體育)	(2)	體育 Physical Education	學年	(2)	4	必	(1)	(1)					學分另計 102 學年度以前(含)入學依原規定 6 學分/6 小時	
(軍訓)	(2)	軍訓 Military Education	學期	(2)	4	選	(1)	(1)					學分另計	
必修小計					100	104		23/24h	23/24h	19/20h	19/20h	8/8h	8/8h	學分/時數 102 學年度以前(含)入學為 96/100

※說明※ 1.學生須修畢 162 學分，並通過結業考試，方完成先修班課程。
 2.一般學科為學年學分制，以 1 學分/1 小時為原則。
 3.體育課程學分另計，每週二小時。
 4.一般學科課程由本校通識教育中心師資支援，特別開課，不足部份再聘專、兼任教師為原則，所有授課教師皆須具有大學講師以上資格。
 5.本學系大學先修班學生修習先修班以外之課程(英文除外)，不得列入先修班要求學分數內計算。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舞蹈學系七年一貫制 學分科目表

貳、舞蹈專業基礎課程

第二頁

課程領域	課程類別與科目名稱	學期別	學分數	時數	必選修	一貫一		一貫二		一貫三		備註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二、專業術科	東方舞蹈	基本功初階 Beginning Theatrical Technique	學期	8	16	必	2	2	2	2			1.最多可選修 12 學分 2.99 學年度入學(含)已修基本功 IB、IIB 可認定第一年之課程。第三年為選修科目	
		身法技巧初階 Beginning Folk and Theatrical Movement	學期	4	8	必	2	2					99 學年度入學(含)未修基本功 IA、IIA 者可認定	
		武術初階 Beginning Martial Arts	學期	4	8	必			2	2				
		武術中階 I Intermediate Martial Arts I	學期	4	8	選					2	2		
		民俗民間舞蹈 I Traditional and Folk Dance I	學期	2	4	選					1	1		
		戲曲身法技巧中階 I Intermediate Xiqu Technique I	學期	2	4	選					1	1		
		毯子功 Acrobatic Training	學期	2	4	必		1	1	1	1		1.第二年下學期、第三年上學期為選修科目 2.99 學年度(含)入學未修毯子功 I、II 者可認定	
西方舞蹈	西方舞蹈	芭蕾舞初階 Beginning Ballet	學期	8	16	必	2	2	2	2	2		1.最多可選修 12 學分 2.第三年為選修科目 3.99 學年度(含)入學未修芭蕾舞 I、II 者可認定	
		芭蕾舞中階 I Intermediate Ballet I	學期	4	8	選				2	2			
		當代舞蹈初階 Beginning Contemporary Dance	學期	8	16	必	2	2	2	2	2	2	1.第三年為選修科目 99 學年度(含)入學未修當代 I、II 者可認定	
		現代舞中階 I Intermediate Modern Dance I	學期	4	8	選					2	2		
肢體開發	肢體開發	肌力訓練 Strength training	學期	1	2	必	1						99 學年度(含)入學未修肢體開發 I 者可認定	
		即興 Improvisation	學期	3	6	必		1	1	1	1	1	1.第三年為選修科目 2.99 學年度(含)入學未修肢體開發 II 者可認定	
		肢體開發 Movement Exploration and Improvisation	學期	4	8	選						1	最多可選修 2 學分	
舞蹈專業實務	舞蹈專業實務	劇場藝術概論 Introduction to Theatre	學期	2	4	必			1	1				
		劇場實務初階 Fundamentals of Theater Practice	學期	1	2	選						1	最多可選修 2 學分	
		名作實習 Repertory	學期	4	12	必			1	1	1	1		
三、其他選修	其他選修	舞蹈表演製作 Dance Production	學期	2	2-4	選						2-4	最多可選修 4 學分	
		演出製作 Dance Production	學期	2	2-4	選							2-4	
		藝術欣賞 Arts Appreciation	學年	4	4	選					2	2		
必修學分數 小計				44	80h		9/18h	10/20h	12/25h	11/23h	1/3h	1/3h		
必修學術科合計(學分數/小時數)				144	184h		32/44h	33/44h	33/47h	32/45h	9/11h	9/11h	102 學年度(含)以前入學為 140/180	

※說明※

- 1.專業術科為 1 學分 / 2 小時或 1 學分 / 3 小時。
- 2.本學系大學先修班學生修習本校其他課程，不得列入先修班要求學分數內計算。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舞蹈學系七年一貫制 學分科目表

參、校定課程

第三頁

一、校定 通識教育課程 學分科目表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16 日修訂

通識課程 面 向	學 分 數	通識課程 領 域	學 期 別	學 分 數	時 數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備 註
						上 學 期	下 學 期	上 學 期	下 學 期	上 學 期	下 學 期	上 學 期	下 學 期	
通識核心課程 Interdisciplinary Core Courses	4	通識核心 Interdisciplinary Core Courses	學期	4	4									
跨領域藝術通 識課程 Interdisciplinary Arts Courses	4	藝術鑑賞 Art Appreciation	學期	4	4	2	2							●專業以外任選二門 鑑賞
通識分類課程 Courses Category	20	1.語文 Languages	學期	6										本國語文與外國語文 至少各選 1 門
		2.人文史哲 Humanities	學期	6										
		3.個人與社會 Individuals and Society	學期	2										
		4.科學與科技 Science and Technology	學期	2										
		以上領域自由選修 Electives	學期	4										
合 計	28													

二、校定 體育課程 學分科目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14 日修訂

科 目 名 稱	必 選 修	學分	時數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備 註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體 育	必	(3)	6	(1)	(1)			(1)				學分另計
Physical Education	選	2	4							1	1	學期學分

三、學士班學生英文語文能力畢業資格檢定實施辦法

依「本校學士班學生英文語文能力畢業資格檢定實施辦法」，94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學士班學生(含各該班轉學生)應於畢業前通過相關英文能力檢定考試或校定英語能力檢定課程四學分，檢定標準請詳閱該辦法。

四、學士班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辦法

相關規定請詳閱「本校服務學習實施辦法」，僅摘錄如下供參：

- (一) 98 至 104 學年度入學者服務學習點數需修滿 110 點；105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者服務學習點數需修滿 90 點。
- (二) 98 至 106 學年度入學者課程及活動兩類點數皆不得為零。107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者點數不限類別並需參與一場服務學習週會講座。

五、中五學制修讀規範

依「本校學則」第 21 條，「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規定其畢業年級相當於國內高級中等學校二年級之國外或香港、澳門同級同類學校畢業生，以同等學力入學者(不含已離校兩年以上及以僑先部結業成績分發入大學者)，除前項規定外，應在規定之修業期限內增加應修之畢業學分數 12 學分，相關規定請詳閱該學則。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舞蹈學系七年一貫制 學分科目表

肆、舞蹈專業進階課程

第四頁

課程領域	課程類別 與 科目名稱	學期別	學分數	時數	必選修	一貫四		一貫五		一貫六		一貫七		備註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一、 系 定 必 修 科 目	戲曲身法技巧中階 II Intermediate Xiqu Technique II	學期	4	8	必	2	2							102 學年度前入學(含)未修習「戲曲身段中階」、「身法技巧中階」者可修習「戲曲身法技巧中階 II」抵免。
	臺灣原住民樂舞 Taiwanese Indigenous Dance and Music	學期	2	4	必	1	1							102 學年度前入學(含)未修習「原住民舞蹈」者可修習「臺灣原住民樂舞」抵免。
	芭蕾舞中階 II Intermediate Ballet II	學期	4	8	必	2	2							102 學年度前入學(含)未修習「芭蕾舞中階」者可修習「芭蕾舞中階 II」抵免。
	現代舞中階 II Intermediate Modern Dance II	學期	4	8	必	2	2							102 學年度前入學(含)未修習「當代舞蹈中階」者可修習「現代舞中階 II」抵免。
	接觸即興 Contact Improvisation	學期	2	4	必	1	1							
	舞蹈創作 I Choreography I	學期	4	4	必			2	2					
劇場實務	舞台技術實習 I Theater Practicum of Design and Technology I	學期	2	4	必	2								100 學年度(含)以前入學學生尚未修習「演出實習」者可抵免。
	劇場實習 Production Practicum	學期	1	2		1	1							1.最多可選修 2 學分 2.上下學期至少須選修其中一門。
專業學科	舞者與音樂 Music for Dancers	學期	2	4	必			1	1					101 學年度前入學(含)未修習「舞者音樂訓練」者，可修習「舞者與音樂」抵免。
	世界舞蹈概論 Introduction to World Dance	學期	2	2	必					2				101 學年度前入學(含)未修習「舞蹈導論」者，可修習「世界舞蹈概論」及「舞蹈與文化」抵免。
	中國舞蹈史 I Chinese Dance History I	學期	2	2	必	2								102 學年度前入學(含)未修習「中國舞蹈史-(遠古~魏晉)」者可抵免。
	西洋舞蹈史 Western Dance History	學期	2	2	必			2						101 學年度前入學(含)未修習「西洋舞蹈史概論」者可抵免。
	解剖動力學 Anatomy and Kinesiology	學期	1	2	必	1								
必修學分數小計			32	66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舞蹈學系七年一貫制 學分科目表

肆、舞蹈專業進階課程

第五頁

課程領域	課程類別 與 科目名稱	學期別	學分數	時數	必修 選修	一貫四		一貫五		一貫六		一貫七		備 註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一、系 定 必 修 科 目	戲曲身法技巧高階 Advanced Xiqu Technique	學期	8	16	必									1.三門合計必修 8 學分。 2.101 入學學生合計必修為 4 學分。 3.每門最多可選修 16 學分 3.每學期開課 1. 貫五及六混合選課。 2.每門最多可選修 16 學分。 3.101 學年度前入學(含)未修習「身法技巧中階」、「戲曲身段中階」、「太極導引中階」、「基本功中階」者，可修習「戲曲身法技巧高階」、「民俗民間舞蹈 II」、「太極導引 II」、「芭蕾舞高階 I-III」抵免；未修習「芭蕾舞高階 I-III」抵免；未修習「當代舞蹈中階」者，可修習「當代舞蹈高階 I-III」抵免。 4.上修研究所相關課程亦可抵免之。			
	民俗民間舞蹈 II Folk Dance II							2	2	2	2						
	太極導引 Taiji Daoyin																
	芭蕾舞高階 I ~ III Advanced Ballet I ~ III	學期	8	16	必			2	2	2	2						
	當代舞蹈高階 I ~ III Advanced Contemporary Dance I ~ III	學期	8	16	必			2	2	2	2						
專業多元課程	戲曲把子功高階 Advanced Xiqu Props Technique	學期	8	14-16	選									1.每門最多可選修 16 學分。 2.每門 1 學分/2 小時；另舞創每門 2 學分/2 小時，並視需求開課。 3.100 學年度前入學(含)未修習「把子功高階」、「戲曲身段高階」、「身法技巧高階」、「身法技巧中階」、「戲曲武功高階」、「拳術高階」、「民間舞高階」者，可修習「戲曲把子功高階、戲曲身法高階、亞洲舞蹈高階、武術高階、民俗民間舞蹈 III」各科目抵免。			
	戲曲身法高階 Advanced Xiqu Movement																
	亞洲舞蹈高階 Advanced Asian Dance																
	武術高階 Advanced Martial Arts											2	2		2	2	
	民俗民間舞蹈 III Folk Dance III																
	現代舞高階 Advanced Modern Dance																
	當代舞蹈 I ~ VI Contemporary Dance I ~ VI																
	芭蕾舞 I ~ VI Ballet I ~ VI																
	舞蹈創作 II Choreography II														2		
	舞蹈創作 III Choreography III															2	
必修學分數小計(領域小計)			24	48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舞蹈學系七年一貫制 學分科目表

肆、舞蹈專業進階課程

第六頁

課程領域	課程類別 與 科目名稱	學期別	學分數	時數	必修	一貫四		一貫五		一貫六		一貫七		備註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一、 系 定 必 修 科 目	戲曲身法技巧專題 Pre-Professional Folk and Theatrical Movement	學期	2	4	必							1	1	1.合計必修2學分。 2.每門最多可選修6學分。 3.100學年度前入學(含)未修習「戲曲武功專業」、「戲曲身段專業」、「身法技巧專業」、「武術專業」、「把子功專業」、「民間舞專業」、「拳術專業」者，可修習抵免。 4.上修研究所相關課程亦可抵免之。	
	亞洲舞蹈專題 Pre-Professional Asian Dance														
	武術專題 Pre-Professional Martial Arts														
	民俗民間舞蹈專題 Pre-Professional Folk Dance														
	太極導引專題 Pre-Professional Taiji Daoyin														
	芭蕾舞表演技法專題 Pre-Professional Ballet	學期	4	8	必						2	2	1.每門最多可選修12學分。 2.100學年度前入學(含)未修習「芭蕾舞高階」、「當代舞蹈高階」、「當代舞蹈專業」、「芭蕾舞專業」者，可修「芭蕾舞表演技法專題」、「當代舞蹈表演技法專題」抵免。		
	當代舞蹈表演技法專題 Pre-Professional Contemporary Dance	學期	4	8	必						2	2			
舞蹈專業實務	名作實習 I~V Repertory I~V	學期	5	10~20	必	1.合計必修5學分。 2.每門最多可選修5學分。 3.上學期開設「演出實習 I~V」，下學期開設「名作實習 I~V」，將視情形調整開課。 4.「演出實習 I~V」限貫五~貫七選課。 5.研究所「舞蹈表演」學分認定為此領域學分。									
	演出實習 I~V Performance Practicum I~V	學期													
	畢業製作 Graduation Project	學期	4	4-8	必	1.貫七上、下兩學期必修。 2.畢業製作時數依各科專業教學需要而定。									
必修學分數小計			19	34-48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舞蹈學系七年一貫制 學分科目表

肆、舞蹈專業進階課程

第七頁

科目名稱	必修	學期別	學分	時數	備註
動作分析 Movement Analysis	選	學期 1	1	2	1.貫四下開課 2.最多可選修 2 學分
舞蹈傷害預防與處理 Dance Injury Prevention and Treatment	選	學期 1	1	2	貫四下開課
中國舞蹈史 II Chinese Dance History II	選	學期 2	2	2	1.貫四下開課 2.修習「中國舞蹈史-(隋唐~當代)」者可抵免。
當代劇場舞蹈思潮 Trends in Contemporary Dance	選	學期 2	2	2	1.貫五下開課 2.修習「當代歐美劇場舞蹈思潮」者可抵免。
舞蹈行政 Dance Administration	選	學期 2	2	2	貫六下開課
舞蹈與文化 Dance and Culture	選	學期 2	2	2	貫六下開課
舞蹈製作實習 I、II Dance Production Practicum I、II	選	學期 4	4	4	貫七開課
舞蹈導論 Introduction to Dance	選	學期 2	2	2	最多可選修 4 學分
服務學習-舞蹈製作 I、II Service Learning: Dance Production Practicum I、II	選	學期 1	1	2	每門最多可選修 2 學分
臺灣藝陣概論 Taiwan Temple Celebrations Performance	選	學期 1	1	2	最多可選修 4 學分
藝術導論 Introduction to the Arts	選	學期 2	2	2	最多可選修 4 學分
多媒體音樂影像製作 Multimedia Production for Music	選	學期 2	2	2	最多可選修 8 學分
多媒體舞蹈影像製作 Multimedia Production for Dance	選	學期 2	2	2	最多可選修 8 學分
舞者聲音與語言表演專題 Voice Training for Dancers	選	學期 1	1	2	最多可選修 2 學分
舞蹈表演技法－葛蘭姆技巧 Performance Technique in Dance - Martha Graham Technique	選	學期 1	1	2	最多可選修 4 學分
舞蹈表演技法－葛蘭姆技巧進階 Performance Technique in Dance - Advanced Martha Graham Technique	選	學期 1	1	2	最多可選修 4 學分
芭蕾舞男子技法 Ballet for Male	選	學期 1	1	2	最多可選修 4 學分
芭蕾舞女子技法 Ballet for Female	選	學期 1	1	2	最多可選修 4 學分
當代舞蹈男子技法 Contemporary Dance for Male	選	學期 1	1	2	最多可選修 4 學分
芭蕾雙人技法 Partnering for Ballet	選	學期 1	1	2	最多可選修 4 學分
當代舞蹈雙人技法 Partnering for Contemporary Dance	選	學期 1	1	2	最多可選修 4 學分
經典研習 I、II Repertory Performance I、II	選	學期 1	1	2	1.貫七開課 2.每門最多可選修 4 學分
專業劇場實務 I、II Pre-Professional Theater Practicum I、II	選	學期 1	1	2	每門最多可選修 4 學分
舞蹈表演實務 Dance Performance Production	選	學期 1	1	2	最多可選修 6 學分
演出實習 Performance Practicum	選	學期 1	1	2~4	最多可選修 2 學分
表演專題 Performance Workshop	選	學期 1	1	2	最多可選修 2 學分
彼拉提斯 Pilates	選	學期 1	1	2	最多可選修 6 學分
舞者復健－彼拉提斯 Pilates for Dancers	選	學期 1	1	2	最多可選修 8 學分
亞洲舞蹈高階－少林武術 Advanced Asian Dance - Martial Arts of Shaolin Style	選	學期 1	1	2	最多可選修 4 學分
其他 Additional Courses					

- ※ 大學本部學生至少須修畢 130 學分方符合畢業資格。
- ※ 所有大學部學生皆需修過先修班三年級所開之選修音樂課。(僅適用於 102 學年度以前(含)學生，102 入學學生可以抵免方式辦理)
- ※ 97 學年度(含)以前入學學生，除一貫一(先修一)學生外，自入學起，在學之每學期必須修習演出實習或名作實習相關學分至少 1 學分，或參與系上相關演出工作。